

证券代码：872090

证券简称：皇嘉财务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皇嘉财润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深南中路 3006 号佳和
强大厦 B 座 28 层 01-03 房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6日上午10:3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090	皇嘉财务	2026年5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	√

	议案	
4	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审议《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和《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的相关公告。

2、审议《关于<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的相关公告。

3、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护照）；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护照）、委托人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和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护照）、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 4、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护照）、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 5、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用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26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深圳皇嘉财润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董事会秘书董伟峰

联系电话：18922800255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深南中路3006号佳和华强大厦B座28层01-03房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深圳皇嘉财润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皇嘉财润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皇嘉财润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